

西安曲江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  
专项审核报告

希会审字(2022)0007号



查询编码：cDyD5wdTJ1MaJYBS97

---

报告文号：希会其字(2022)0007号

报告类型：专项审计报告

被审计单位名称：西安曲江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内容：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情况专项审核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郭毅辉 (注师编号：610100470703)

李娟红 (注师编号：610100470007)

事务所名称：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事务所电话：029-88275921

事务所地址：陕西省西安市浐灞生态区浐灞大道一号外事大厦六层



陕西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查询网址：<http://cpa.sf.gov.cn/>

1. 微信扫码关注

“陕西注协”公众号

2. 使用“陕西注协公众号”

业务查询功能扫码验证

业务报告使用查询编码仅证明该业务报告是由经依法批准设立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报告的法律责任主体是签字注册会计师及其所在事务所。如业务报告缺乏查询信息页或查询信息页提供的信息无法正常查询，请报告使用人谨慎使用。

# 目 录

一、审核报告..... (1-2)

二、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7)

三、证书复印件

(一) 注册会计师资质证明

(二) 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

(三)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Xigema Cpas(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希会审字(2022)0007号

## 关于西安曲江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

西安曲江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西安曲江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年度募资报告”）。

#### 一、管理层的责任

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实物证据、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口头证言以及注册会计师认为必要的其他证据。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2022]15号公告）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要求编制年度募资报告是管理层的责任，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年度募资报告发表审核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对年度募资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审核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三、审核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年度募资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要求编制，如实反映了贵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报告仅供贵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本报告作为贵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西安市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2年4月25日

# 西安曲江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 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专项报告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2020年10月23日出具的《关于核准西安曲江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695号），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39,648,175股，每股发行价人民币5.77元，募集资金总额为22,877.00万元，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1年10月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西安曲江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希会验字(2021)0047号）。

#### (二)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已基本使用完毕，募集资金账户尚存资金利息7.38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22,877.00
减：承销费（含税）	452.25
募集资金余额	22,424.75
减：账户开户费	0.01
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22,374.74
其中，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22,210.28
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164.46
减：支付部分发行律师费、会计师及披露费	50.00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7.39
减：账户管理费	0.01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7.38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切实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规定和公司股东大会授权，2021年11月，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曲江支行及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上述《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开户单位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金额
西安曲江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	3700024629200698088	3.7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曲江支行	029900010710919	3.65
合计			7.38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已由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公司于2021年11月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22,210.28万元，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164.46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本次置换募集资金
----	------	----------

序号	项目名称	本次置换募集资金
1	大唐芙蓉园夜游系列水舞光影秀	8,852.98
2	《梦回大唐》黄金版	8,430.30
3	御宴宫提升改造	4,927.00
4	已支付发行费用	164.46
合 计		22,374.74

## 2、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自筹资金是否符合监管要求

### (1) 公司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5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如下：

“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事项，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规的要求。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发行申请文件中的募集资金投向一致，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且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不超过 6 个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 (2) 会计师事务所核查意见

经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核查，认为“公司管理层编制的《西安曲江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及发行费用专项说明》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贵公司截至 2021 年 11 月 15 日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

### (3) 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持续督导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核查，认为“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事项，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并经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相关审核报告，履行了必要的



法律程序，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规的要求。募集资金的使用与发行申请文件中的募集资金投向一致，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且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不超过6个月。保荐机构对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事项无异议。”

综上，公司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事项符合监管要求。

**（三）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不存在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不适用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不适用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

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2,877.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2,210.2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2,210.2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大唐芙蓉园夜游系列水舞光影秀		17,142.00	8,852.98	8,852.98	8,852.98	8,852.98	0.00	100	2020年3月	不适用	否	否
《梦回大唐》黄金版		15,000.00	8,430.30	8,430.30	8,430.30	8,430.30	0.00	100	2019年12月	不适用	否	否
御宴宫提升改造		11,999.92	4,927.00	4,927.00	4,927.00	4,927.00	0.00	100	2020年6月	不适用	否	否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4,000.00	0.00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48,141.92	22,210.28	22,210.28	22,210.28	22,210.28	0.00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三、(二)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募集资金利息收益 7.38 万元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 1、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 目前账户余额仅为募集资金利息;

注 2、本次非公开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小于预计募集资金金额, 各项目承诺利用募集资金金额相应调减。

注 3、受国外新冠疫情扩散蔓延、国内疫情散发和局部聚集性疫情时有发生, 地区疫情防控措施升级等因素影响, 入境团队旅游暂停、国内旅游市场需求不足, 旅游业持续承压, 导致本年度募投项目预计收益未达预期。



姓名: 郭毅辉  
 Full name: 郭毅辉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3-03-16  
 Date of birth: 1973-03-16  
 工作单位: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612424197303162219  
 Identity card No: 612424197303162219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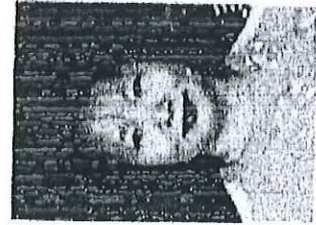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610100470703  
 No. of Certificate: 610100470703  
 批准注册协会: 陕西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陕西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07 年 12 月 30 日  
 Date of Issuance: 2007 /y 12 /m 30 /d



李娟红

姓 名 Full name 李 娟 红  
 性 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6-08-06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610403197608060068



###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61010047000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陕西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2 年 12 月 12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 月 日  
y m d



#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13607340169X2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  
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3年06月28日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合伙期限 长期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吕桦 曹爱民 (吕桦 曹爱民)

主要经营场所 陕西省西安市灞桥区灞灞大道一号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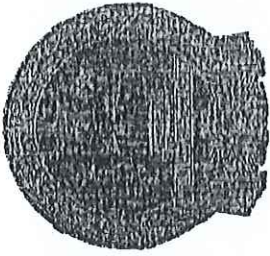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一般经营项目：(未取得专项许可的项目除外)



登记机关

2022年03月18日

证书序号:0006585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吕桦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陕西省西安市浐灞生态区浐灞大道一号外事大厦六层

组织形式: 合伙制(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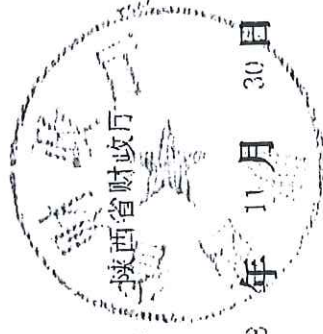
执业证书编号: 61010047

批准执业文号: 陕财办会(2013)28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6月27日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2013

11

月

30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